

证券代码：831015

证券简称：小白龙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小白龙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与最新进展

-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4年6月11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4年6月3日
-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
- （五）反诉情况：无
-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收到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案号为（2024）粤0515民初1743号，案由为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汕头市金城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武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陈振楷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3、被告

姓名或名称：何海曼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4、被告

姓名或名称：广东小白龙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振楷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5、被告

姓名或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成利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楚芳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6、第三人

姓名或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尧波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告汕头市金城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与第三人汕头市澄海区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合投资公司”）建设用地使用权合同纠纷一案，对应民事判决均已生效，依据判决内容为第三人应：一、返还申请执行人 2929.8779 万元；二、加倍支付申请执行人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第三人没有主动履行还款义务，原告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依法立案执行原告，执行案号为【(2022) 粤 0515 执 1827 号】。

2023 年 12 月 27 日，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出(2022)粤 0515 执 1827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资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本案中，经法院查实，第三人无财产可供执行；经原告核查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多途径查询，第三人本身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就上诉所指的未履行总金额就高达 29,270,641 元。

执行过程中，经法院调取第三人银行流水等资料：

1) 发现第三人原股东陈振楷、何海曼担任股东期间，存在滥用公司法人独

立地位及股东有限责任，其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已直接导致公司利益受损结果。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 发现汕头市澄海区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广东小白龙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人员、业务、财务等多方面混同，相互之间界限模糊、人格混同，存在关联公司逃避巨额债务，第三人承担所有债务却无力清偿，致使严重损害了债权人的利益情形的，关联公司应当对第三人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3) 发现汕头市澄海区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汕头市澄海区成利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发生时间在第三人明知无力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下，将名下土地转移给汕头市澄海区成利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关联公司逃避巨额债务，第三人承担所有债务却无力清偿，致使严重损害了债权人的利益情形的，关联公司应当对第三人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另，汕头市澄海区成利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位于广东小白龙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二者之间也存在关联关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本案中，经法院查实、第三人确无财产可供执行。在明显存在原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利用控制的两个以上公司实施前款规定行为的，对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应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定，请求法院支持原告诉请。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诉讼请求：

- 判令四被告对（2022）粤 05 民终 972 号民事判决书下第三人所应承担债务（应返还款项人民币 2929.8779 万元）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判令四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

理由：原告认为各被告滥用股东权利，与第三人存在关联交易等理由，要求被告对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其他进展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收到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开庭，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公告所提及的诉讼案件尚未开庭，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公告所提及的诉讼案件尚未判决，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做好应诉准备，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东造成损失。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民事起诉状》
- 2.《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传票》
- 3.《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4）粤 0515 民初 1743 号

广东小白龙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